

证券代码：430460 证券简称：太湖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3月29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1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春琪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选举张春琪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经核查，张春琪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

资格，符合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太湖电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2 日